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有線寬頻通訊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97)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董事會謹此知會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根據本集團最新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及現時所得資料的初步評估，預期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虧損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虧損約363,700,000港元增加約140%至150%。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告乃有線寬頻通訊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及其綜合結構性實體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根據本集團最新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及現時所得資料的初步評估，預期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虧損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虧損約363,700,000港元增加約140%至150%。

預期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虧損增加，乃主要由於(其中包括)(i)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遞延稅項資產的非現金撇減及確認若干非流動資產的非現金減值虧損，此乃主要由於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香港有線電視有限公司的本地付費電視節目服務牌照將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一日起終止；(ii)收入減少，尤其是媒體分部，此乃主要由於市場競爭激烈；及(iii)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虧損，相比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的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收益淨額。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可被視為董事會根據本集團最新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及現時所得資料的初步評估，有關資料須有待落實及其他潛在調整(如有)及並非基於經由本公司核數師審核、確認或審閱之任何數據或資料。謹請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細閱預期將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七日刊發之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告。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有線寬頻通訊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郭子健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十一名董事組成，即非執行董事鄭家純博士(主席)及丹斯里拿督邱達昌(副主席)；執行董事曾安業先生(副主席)及李國恒先生；非執行董事邱華瑋先生、孔祥達先生及吳旭茱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健鋒先生、胡曉明博士、陸觀豪先生及湯聖明先生。